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聘用專案助理 游小妍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82

電子信箱：06706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991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9916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之「早期療育實務工作坊」報名簡章1份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14年10月3日臺教國署幼字第11401044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為協助教保服務人員於教學現場運用早期療育專業知能，並加強與相關專業人員合作之成效，爰與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合作辦理3場工作坊，請貴校(園)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- 三、各場次工作坊之辦理地點、報名方式及活動內容等資訊詳如簡章，相關問題請逕洽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研發組呂小姐(02-27052588轉18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非營利幼兒園、本市各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 2025/10/13 13:19:07 文 章 交 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